

關係論專欄

“關係論” 視角下的《約翰一書》

潘勝利

《環球華人宣教學期刊》第 38 期，2014 年 10 月

A、 “關係論” 簡述

一、“關係論” 與 “關係神學” 的定意

“關係論” (relational paradigm)，是以關係為架構及基礎的研究法及理論。

“關係神學” (relational theological paradigm)，是以關係為架構及基礎的神學研究法及神學理論。它源於 “三位一體” 內在的關係。

二、“關係神學” 與 “溫氏治學五要”

“溫氏治學五要” 是溫以諾教授所開創的治學方法，該方法注重扎實的真理基礎、神學基礎，並完整的論證過程，如此，一項 “出於聖經” 的教導才能被證明是否 “合乎聖經”。經過 “溫氏治學五要” 論證、考核後的真理或神學理論具備 “合乎聖經真理” 的全部要素。

“關係神學” 是溫以諾教授經過 “五要” 評估、考核後被證明是合乎聖經的真理，筆者將在本文中以此為進路來解讀《約翰一書》中的 “關係論”。

五項條件（按優先次序排列）	簡易記憶法
Scripturally based 合乎聖經真理	聖 S
Theologically Sound 具備神學基礎	神 S
Theoretically coherent 具有整全理論	理 T
Contextually Relevant 適切處境	境 R
Practically Applicable 具體實用	用 A

圖一：溫氏治學五要¹

三、“關係神學”在華人教會中的地位

西方人講求“法”和“理”，重證據；中國人講求“關係”和“倫理”，重情感。西方人先理後情，中國人先情後理。

中國人在對錯之外，“更加關心圓滿不圓滿的問題。我們固然十分厭惡是非不明的人，然而是非分明卻不夠圓滿的人，其人際關係仍然不可能良好。”²因此，“關係神學”在華人教會中顯得格外重要。

溫以諾教授指出，“既然中國文化最強調關係，中色神學亦著重研究‘三位一體’真神內在親情關係（即天界），神外在的關係：包括與人類親立聖約（即人界），統管萬有（計有天使精靈——即靈界）；自然界（恩及萬物——即物界）。綜觀神的本性及與受造一切之間處處顯出親情，鑒於中色神學此一特色，故此可稱之為‘親情神學’（relational theologizing）。”³

B、《約翰一書》的寫作背景

本書是使徒約翰晚年的作品，雖然書中沒有出現約翰的名字，但本書與《約翰二書》、《約翰三書》是一個整體，共同組成一本“約翰書信集”。這三卷書信都有濃烈的關係，它體現在作者與讀者之間的關係上，也體現在教會與神的關係上。

¹ 溫以諾著：《差傳研究的價值與重要——對華人教會的啓迪》，刊於《往普天下去》，2014年1—3月號，頁2。

² 曾仕強、劉君政著：《人脈關係課》，北京聯合出版公司，2011年，頁016。

³ 溫以諾著：《中色神學綱要》，加拿大恩福協會，1999年，頁61。

一、本書作者

約翰，西庇太的小兒子（太 4：21），是一位漁夫，曾經跟隨施洗約翰，轉而跟隨耶穌（約 1：35－39），是耶穌門徒隊伍中最核心的三個人之一（太 17：1；可 5：37；），也是年齡最小的一位。約翰之前的性格非常幹烈、暴躁，所以得綽號為“雷子”（可 3：17）。被耶穌改變之後，他成為“愛的使徒”，以傳揚彼此相愛（橫向關係）為己任。同時，他在福音書中多次自稱為“耶穌所愛的那門徒”（13：23；19：26；20：2；21：7，20）。後來，約翰和彼得，以及耶穌的肉身兄弟雅各成為耶路撒冷教會的三個柱石（加 2：9）。約翰是十二門徒中最後死去的人，也是最富感情、與教會關係最密切的人。

在約翰書信集中，約翰共使用十次“親愛的”這一稱呼，字裡行間充滿真情真愛，言辭誠懇，情意深長，可見他與收信者之間的交情非常深厚，故此，這個稱呼與書信集的濃濃“關係神學”是相吻合的。

稱呼	勉勵	經文	正負
親愛的弟兄啊	寫給你們的是愛的命令	2：7	正
親愛的弟兄啊	我們現在是神的兒女	3：2	正
親愛的弟兄啊	向神坦然無懼	3：21	正
親愛的弟兄啊	一切的靈不可都信	4：1	負
親愛的弟兄啊	我們應當彼此相愛	4：7	正
親愛的弟兄啊	我們也當彼此相愛	4：11	正
親愛的該猶	我誠心所愛的	約三書 1	正
親愛的兄弟啊	凡事興盛，身體健壯	約三書 2	正
親愛的兄弟啊	凡你向作客旅之弟兄所行的，都是忠心的	約三書 5	正
親愛的兄弟啊	不要效法惡，只要效法善	約三書 11	負

圖二：約翰書信集中的十個“親愛的”

二、寫作時地

公元一世紀末葉，異端“諾斯底主義”（Gnosticism）在教會中逐漸現形，並導致教會分裂（約壹 2：18－19）。因此，本書寫作時間約為公元 90 年。

晚年的約翰在以弗所牧養教會，因此，本書是在以弗所寫成。

三、寫作對象

約翰沒有在信中寫明受書對象，但本書完全沒有引用舊約經文，故此，本書的讀者可能是外邦基督徒，而且他們正面臨異端“諾斯底主義”的影響。

四、寫作目的

“諾斯底主義”在當時的教會已經產生很大的影響，它已導致部份信徒離開了教會，加入這個異端的神祕組織之中。約翰在本書中揭露了“諾斯底主義”錯謬教

訓，他勉勵收信人要認清異端的真面目，持守生命之道，並要過分別為聖和彼此相愛的生活。

錯謬教義	分支	解釋
二元論	絕對二元論	宇宙有兩個神，且彼此敵對。
	緩和二元論	凡靈都是善的，凡物都是惡的。
基督論	幻影說（Docetism）	否認基督的道成肉身和人性。
	克林妥主義（Cerinthianism）	耶穌在受洗時接受基督，並在釘死時基督離開耶穌。
人論	屬肉體的人	不懂屬靈知識
	屬魂的人	了解屬靈知識
	屬靈的人（又稱“通靈人”）	能夠與神直接相通
得救論	又稱“靈智派”	只有一部分得救，就是那些具有高深知識的人。
生活論	禁慾主義	控制邪惡的身體，以達到靈魂的最高境界。
	縱慾主義	利用邪惡的身體積累知識。

圖三：諾斯底主義的錯謬教義

C、以“關係論”解讀《約翰一書》

本文以“關係論”為進路來解釋《約翰一書》的內容，即“關係”是本書一條重要的主題線，它貫穿於本書的五章經文之中。

一、道成肉身帶來“神人關係”的復和

無限的神進入有限的時空，將屬天的啓示從抽象層面帶到具體的層面，人類通過聽覺、視覺、觸覺等見證祂活在人間。這正是道成肉身所帶來偉大的縱向關係：

“兒女同有血肉之體，祂也照樣親自成了血肉之體。”（來 2：14）這位新約的中

保，拆毀了天人之間的隔牆，從而使天人合一，和好，彼此相交（弗 2：14—16，羅 5：10，西 1：20—22）。“復和神學論”正體現在本書之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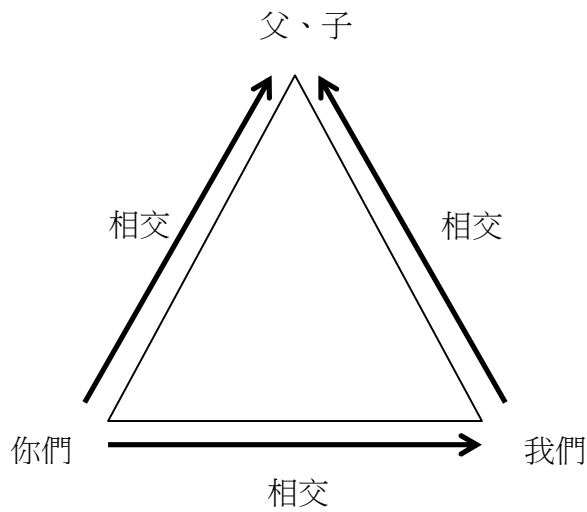
為此，約翰說：“我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使你們的喜樂充足。”（1：4）

縱向的關係：愛	神人復和	經文	同類經文
基督的本性	太初就有	1：1	約 1：1
	生命之道	1：1	約 1：4
	與父同在	1：2	約 1：2
	光	1：5	約 1：5，9
降世進程	道成肉身	4：2	約 1：14
	中保	2：1	提前 2：5，來 9：15
	挽回祭	2：2，4：10	羅 3：25，來 2：17
恩澤世人	聽見	1：1	太 11：15
	看見	1：1	太 17：1—8
	親眼看過	1：1	約 19：34—35
	親手摸過	1：1	約 21：20
	見證過	1：2	太 10：8
	相交過	1：3	徒 1：21—22

圖四：道成肉身帶來的“神人關係”

二、團契相交帶來“人際關係”的重建

基督的到來不僅帶來了縱向的關係，也帶來了橫向的關係。約翰對讀者說：“我們將所看見、所聽見的傳給你們，使你們與我們相交，我們乃是與父並祂兒子耶穌基督相交的。”（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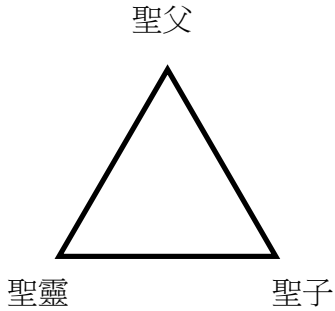
圖五：約翰與讀者之間屬靈相交圖

這正如保羅所言：“並且來傳和平的福音給你們遠處的人，也給那近處的人，因為我們兩下藉著祂被一個聖靈所感，得以進到父面前。”（弗 2：17-18）保羅自稱擁有勸人與神和好的職分（林後 5：18），故此，橫向的關係目的是為了建立他人與神之間的縱向關係。

三、約翰筆下三一神觀中的“親情神學”

所謂“親情神學”，“即聖父、聖子、聖靈三位間之合同契合，愛中融合，相輔相成之完美境界。”⁴在本書中，約翰見證了三一神之間的這種豐滿的關係。

⁴ 溫以諾著：《中色神學綱要》，頁 93。

聖父	父那裡有一位中保（2：1） 你們住在父裡面（2：24） 父賜人兒女的名分（3：1） 父差獨生子來到世上（4：9） 父差子作世人的救主（4：14） 父為兒子作見證（5：9-10）	
聖子	從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1：1） 子與父同在（1：2） 子與父同在光明中（1：7） 認子的連父也有了（2：23）	
聖靈	聖靈讓我們知道神住在我們裡面（3：24） 真理的靈（4：6） 神賜下聖靈（4：13） 聖靈為基督作見證（5：7-8） 聖靈就是真理（5：7）	

圖六：約翰筆下三一神觀中的“親情神學”

四、與神相交的障礙——七個“若說”

本書共出現七次“若說”，藉此約翰要揭穿七個不同的騙局，處理與神團契中存在的不同障礙。

七大騙局	真相	結果	經文	正負
若說與神相交	卻仍在黑暗中	不行真理	1：6	負
若說自己無罪	自欺	真理不在心裡	1：8	負
若說自己沒有犯過罪	以神為說謊	道不在心裡	1：10	負
若說認識神，卻不遵守誡命	說謊話	真理不在心裡	2：4	負
若說住在主裡	愛神的心要完全	照主所行的去行	2：6	正
若說在光明中	卻恨他的弟兄	至今還在黑暗中	2：9	負
若說愛神	卻恨他的弟兄	說謊話	4：20	負


圖七：與神相交的障礙：七個“若說”

五、縱向、橫向關係的膠合劑——愛

“愛”是本書最為突出的概念和主題，作者分三次來討論“愛”（2：7—11，3：10—18，4：7—21）。“愛”在“約翰書信集”中共出現 62 次，而在新約總共出現 310 次。約翰書信關於“愛”的比重可見一斑了。

“愛”被認為是真信仰的基本表記（約 13：34—35），“愛”是基督徒行為的準則。因此，馬歇爾指出：“在強調正確教義的重要性之餘，作者主要的關切點還是在於讀者的基督徒行為。”⁵

⁵ 馬歇爾著，潘秋松、林秀娟、蔡蓓譯：《馬歇爾新約神學》，美國：麥種傳道會，2006 年，頁 505。

種類	方向	性質	表現	中色神學	
神的愛	縱向關係 ↓ 由上而下	愛的源頭	“神就是愛”（4：8）	恩情神學	
			由神而來（4：7） 由神而生（4：7-8） 由神而顯（4：9-10）		
神兒女的愛	縱向關係 橫向關係 ↕ 由下而上彼此相愛	愛的折射	“我們愛，因為神先愛我們。”（4：19）	家庭神學論	
			對神		認識神（4：7） 愛生他的神（5：1）
			消極層面		不要愛世界（2：15） 不要愛世界上的事（2：16） 不犯罪（3：9） 鑒戒：該隱（3：12） 不怪世人的恨惡（3：13） 不住死亡的恨中（3：14） 不存殺人的恨心（3：15）
			積極層面		愛是命令（2：7-8，4：21） 愛是光（2：9-11） 榜樣：基督（3：16，4：14） 要心存憐恤實踐愛（3：17-18） 要彼此相愛（4：7，20-21）
愛的結果	愛使人屬乎真理（3：19） 愛使人心得安穩（3：19） 愛使人坦然無懼（3：20-21，4：17-18） 愛使人求必得著（3：22） 愛使人住神裡面（3：24） 愛使人得以完全（4：17）				
諾斯底者的愛	關係破裂  否認基督 離開教會	愛的失落	“他們從我們中間出去， 卻不是屬我們的。”（2：19）	中色屬靈論	
	否認道成肉身（4：2，2：23） 敵基督的（2：18） 分裂教會（2：19） 說謊的（2：22） 假先知（4：1） 屬世界的（4：5） 謬妄的靈（4：6）				

圖八：約翰一書關於“愛”的主題

總之，從以上五個角度我們看到了“關係論”貫穿於《約翰一書》全書之中，無論是縱向關係還是橫向關係，每一個關係都是重要的，對於現代基督徒來說，這些依然是不變的真理。

參考書目

- 溫以諾著：《差傳研究的價值與重要——對華人教會的啓迪》，刊於《往普天下去》，2014年1—3月號。
- 曾仕強、劉君政著：《人脈關係課》，北京聯合出版公司，2011年。
- 溫以諾著：《中色神學綱要》，加拿大恩福協會，1999年。
- 馬歇爾著，潘秋松、林秀娟、蔡蓓譯：《馬歇爾新約神學》，美國：麥種傳道會，2006年。